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光库科技

股票代码：300620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XL Laser (HK) Limited

注册地址：Flat/Rm 1303, 13/F, Ho Lik Centre 66A, Sha Tsui Road, Tsuen Wa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Wang Xinglong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创新三路 399 号

股份变动性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被动稀释，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签署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其所任职、持有权益公司的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涉及人员相关情况.....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一、备查文件	12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被动稀释，信息义务披露人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公司、上市公司、光库科技	指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L Laser、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指	XL Laser (HK) Limited，注册于香港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指	Wang Xinglong
信息义务披露人	指	XL Laser (HK) Limited、Wang Xinglong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XL Laser (HK) Limited

公司名称	XL Laser (HK) Limited
住所	Flat/Rm 1303, 13/F, Ho Lik Centre 66A, Sha Tsui Road, Tsuen Wa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	Wang Xinglong
注册资本	10,000 港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6 日
公司编号	2113406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公司
股东及出资比例	Wang Xinglong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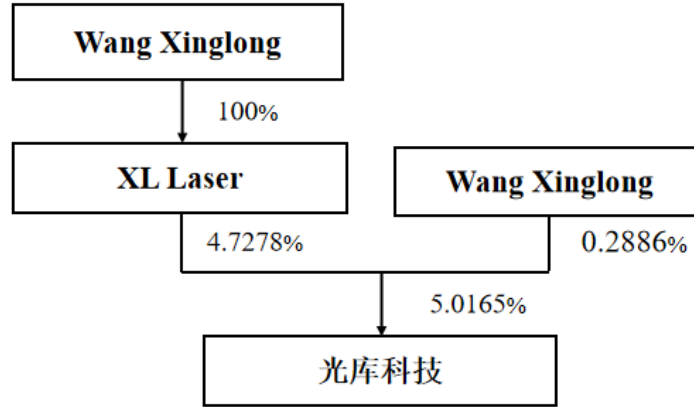
XL Laser 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未实际开展业务，亦未有其它任何投资。
XL Laser 为一人公司，主要负责人为 Wang Xinglong。

(二) Wang Xinglong

姓名	Wang Xinglong
性别	男
国籍	美国
护照号码	561830***
住所/通讯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创新三路 399 号
长期居住地	广东省珠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是
在公司任职情况	联席董事长、总经理

(三)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光库科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公司本次向 5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488,778 股，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45,310,607 股增加至 249,799,385 股。由于公司总股本的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降至 5% 以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光库科技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 Wang Xinglong、XL Laser 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及《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委托期限已于 2024 年 2 月 21 到期，各方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关系及表决权委托自动终止。Wang Xinglong、XL Laser 承诺，在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六个月内，仍将比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遵守《关于进一步规范股份减持行为有关事项通知》的监管要求。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承诺仍在履行中。

除上述承诺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20号）批准，公司向5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488,778股。该部分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245,310,607股增加至249,799,385股。本次权益变动前，Wang Xinglong直接持有公司0.2886%的股份，通过XL Laser (HK) Limited间接持有公司4.7278%的股份，Wang Xinglong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合计5.0165%。本次权益变动后，Wang Xinglong持股比例因总股本增加而摊薄，直接持有公司0.2835%的股份，通过XL Laser (HK) Limited间接持有公司4.6429%的股份，Wang Xinglong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下降至5.00%以下，合计4.9263%。发行前后的变动情况表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有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XL Laser (HK) Limited	11,597,885	4.7278%	11,597,885	4.6429%
Wang Xinglong	708,064	0.2886%	708,064	0.2835%
合计	12,305,949	5.0165%	12,305,949	4.9263%
公司总股本(股)	245,310,607		249,799,385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受限制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涉及人员相关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 Wang Xinglong 先生系公司联席董事长、总经理，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为公司联席董事长、总经理 Wang Xinglong 先生控制的企业。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达到法定比例的时间、方式的情况详见本节相关内容。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制或委托关系、股本结构、内部组织架构、内部管理程序、公司章程的主要内容、所涉及的人员范围等。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制或委托关系、股本结构详见“本报告”之“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之“（三）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结构”。XL Laser 共计 1 名董事，根据 XL Laser 公司章程规定，在《条例》及本《章程细则》的规定下，本公司的业务及事务均由董事管理，董事可行使本公司的一切权力。董事的决定只可由会议上董事的过半数作出或一致决定。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支付方式及资金来源。信息披露义务人 Wang Xinglong 先生除了在公司、XL Laser 任职外，不存在在其他公司任职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最近 3 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上市公司的批准程序。信息披露义务人 Wang Xinglong 先生已声明其已经履行诚信义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明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XL Laser (HK) Limited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Wang Xinglong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Wang Xinglong

（签字）：_____

Wang Xinglong

2024年3月22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创新三路 399 号
股票简称	光库科技	股票代码	A 股：3006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XL Laser (HK)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香港
	Wang Xinglong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XL Laser (HK) Limited 与 Wang Xinglong 为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股票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XL Laser (HK) Limited	11,597,885	4.7278%
	Wang Xinglong	708,064	0.2886%
合计	12,305,949	5.0165%	
公司总股本	245,310,60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股票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XL Laser (HK) Limited	11,597,885	4.6429%
	Wang Xinglong	708,064	0.2835%
合计	12,305,949	4.9263%	
公司总股本	249,799,385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 方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被动稀释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Wang Xinglong、XL Laser 在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六个月内，仍将比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遵守《关于进一步规范股份减持行为有关事项通知》的监管要求。除上述承诺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XL Laser (HK) Limited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Wang Xinglong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Wang Xinglong

(签字): _____

Wang Xinglong

2024年3月22日